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黃珮寧
電話：(03)3322101#7324
電子信箱：1002496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0601589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60158953_Attach01.PDF、1060158953_Attach02.DOC)

主旨：106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即將開始受理報名，請各機關(學校)人員依相關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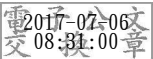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考選部106年7月4日選高三字第1061400277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於106年7月4日公告，將自7月18日起至27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；為避免應考人因延誤報名、錯填應考資格條件或考績成績，致考試權益受損或影響考試成績，請加強宣導及協助機關(學校)人員辦理報名事宜。有關網路報名操作說明請於報名期間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(網址為<http://www.moex.gov.tw>)/應考人專區/考試資訊/106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/考試舉行相關事宜/拾壹、網路報名操作圖示項下查詢。
- 三、依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法第2條規定，簡任升官等考試於103年12月23日修正之條文施行之日起5年內辦理3次為限。爰此，簡任升官等考試將於106年辦理外，108年係最後一次舉辦之年度，請轉知貴屬人員相關訊息，把握應試機會。



。

四、檢附考選部原函影本及「106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報名 注意事項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裝



訂



線